

平远县 2025 年申请住房保障对象公示 (第一批)

为保证住房保障公正、公平、公开，根据住房保障的有关政策和文件规定，经县相关部门调查核实 2 户符合申请条件，现将平远县 2025 年申请住房保障对象名单（第一批）予以公示。公示无异议后将纳入保障。

公示期间，任何个人或单位均可通过来信、来电、来访等形式，反映公示对象的有关情况和不同意见。反映情况者需提供真实姓名、地址和联系电话，以示负责；以单位名义反映的应加盖公章，并提供联系电话。

公示时间：2025 年 2 月 27 日—2025 年 3 月 18 日

受理单位：平远县住房保障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电 话：0753—8824494

通讯地址：平远大道中 162 号

邮政编码：514600

附件 1：平远县 2025 年申请住房保障对象名单（第一批）

平远县住房保障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5 年 2 月 27 日





平远县2025年申请住房保障对象名单（第一批）

2025年2月27日

序号	申请人姓名	申请人身份证号	是否低保	户籍	家庭人数	电话	住房现状	申请内容	审核意见
1	谢桥玉	441426*****1441	是	城北	2	135*****796	借住	申请公租房	符合申请条件
2	卓丽英	441426*****3441	否	城东	5	183*****030	租房	申请公租房	符合申请条件